

2025 年度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新桥街道党工委、新桥街道办事处负责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委政府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一切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上级机关的决定、命令，研究决定本行政区域内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文明等领域事业发展的重大问题。

(二)加强党对基层工作的领导和党的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的执政基础。推进辖区内社区、机关、行业及区域化党建工作，贯彻党的统战、民族、宗教、侨台等政策方针，指导群团和人民武装工作，推进精神文明建设。

(三)负责编制和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促进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做好征地拆迁、平台建设、招商引资、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统计等工作。

(四)按照区域总体规划，负责编制和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建设规划和各专业规划；组织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改善群众生活环境。

(五)统筹协调社会事务，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教育、科技、文化、体育、民政、残联、红会、卫生健康、退役军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审批服务等工作，积极构建公共服

务均等化体系，促进社会事业持续发展。

(六)加强财政管理，严格遵守财政法律、法规和财经制度，负责经济社会统计和审计监督工作，建立健全财政财务监督管理机制。

(七)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和司法行政工作，指导居民委员会工作，组织居民和单位参与社区建设和管理；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加强应急管理工作，强化信访和矛盾纠纷调解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八)建立完善基层治理体系，发挥审批服务综合执法一体化平台治理作用，统筹协调辖区内派驻机构和派驻人员，依法开展综合执法，调节和处理好各种利益矛盾和纠纷。

(九)完成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以及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无内设机构。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5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办事处（本级）。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要擦亮楼宇经济招牌激活城市发展引擎

紧抓高铁新城建设发展机遇，聚焦“楼宇用起来、人气聚起来、产业兴起来”，进一步与区商务局和常高新、高铁投等

单位联系配合，以区政府“推进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为导向，围绕智造赋能型、功能驱动型、消费提升型等重点发展方向，建立“一楼一档”信息资料库，梳理存量楼宇资源，推动楼宇经济走差异化发展之路。一是丰富楼宇经济业态，二是重点打造总部经济，三是释放楼宇经济活力。以创新智慧为核心，依托新科创大楼、宇洋达大厦，围绕创新平台、企业、项目、人才、金融等各类创新要素资源，形成磁场效应。积极引育设计院、事务所、金融机构、第三方检测等现代服务业企业，推动现代服务业转型升级，持续构建更具竞争力的楼宇经济生态圈，加快吸引产业附加值高、辐射带动作用强的现代服务业企业入驻新城楼宇，为楼宇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支撑。力争全年内入驻楼宇企业突破 400 家，全面提高楼宇税收。

二要点亮科技创新灯塔积蓄新质生产力动能

一是打造科创平台引育项目。二是激发高新企业培育动力。三是汇聚高端人才聚才引智。紧扣“双创”和“龙城英才”计划，链接科技企业、高校院所、科创平台，推行“人才+项目”双引进双促进，走好产才融合之路，吸引一批双创人才、产业人才。强化保障留才，坚持用心用情为人才提供全方位服务，全年争取引育“龙城英才计划”创业类项目 5 个，创新类项目 1 个；省“双创计划”项目申报 2 个。

三要夯实工业经济基底转型升级谋求突破

一是助力企业提质。二是深化土地增效。三是优化园区载

体。注重摸排园区内企业闲置载体情况，努力推动资源盘活利用，紧盯（普莱克红梅地块）产业园，积极与鸿鼎三方机构沟通，引进优质产业项目入驻。督促拨云科技园、普顺达科技园、帝亨科技产业园、环申智谷孵化园、鸿鼎科创谷等产业载体园区完善配套建设和优化产业布局规划，不断提升营商环境，进一步激发招引活力，培育创业企业孵育基地。

四要紧抓重大项目建设持续攻坚项目招引

一是以项目招引积蓄发展动能。二是以项目建设夯实发展后劲。三是以精准服务助推项目落地。按照“一项目一清单”“一项目一档案”，为企业提供“定制化+精准化”服务，促进招引项目尽快转化落地。通过“全方位谋划、全链条把关、全流程服务、全过程监管”，优化办事流程、提高审批效率。坚持主动作为、靠前服务，让政务服务资源与企业需求有效衔接匹配，打通政务服务“最后一米”，努力做到政企直通“零距离”、解决问题“零耽搁”，积极争取更多资金资源，以笃行实干打造营商环境新高地。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566.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88.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36.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1.00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669.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5,80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88.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500.00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715.00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0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902.10	本年支出合计	10,902.1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0,902.10	支出总计	10,902.10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0,902.10	10,902.10	10,566.10	336.00													
001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10,902.10	10,902.10	10,566.10	336.00													
001001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办事处（本级）	2,226.10	2,226.10	2,226.10														
008001	新桥街道预算科（本级）	8,676.00	8,676.00	8,340.00	336.00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10,902.10	1,823.50	9,078.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88.10	1,065.50	322.60			
20101	人大事务	47.90	28.30	19.60			
2010101	行政运行	28.30	28.3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9.60		19.60			
20102	政协事务	3.00		3.00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3.00		3.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74.00	674.00	30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74.00	674.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0.00		300.00			
20106	财政事务	158.50	158.50				
2010601	行政运行	158.50	158.5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0.10	20.10				
2012901	行政运行	20.10	20.1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2.00	112.00				
2013101	行政运行	112.00	112.00				
20132	组织事务	48.00	48.00				

2013201	行政运行	48.00	48.00				
20133	宣传事务	24.60	24.60				
2013301	行政运行	24.60	24.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1.00	231.00	1,1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1.00	231.00	20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00	6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00	114.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00	57.0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00.00		20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900.00		900.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900.00		9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9.00	39.00	63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50.00		55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550.00		55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9.00	39.00	8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00	39.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0.00		8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800.00		5,80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800.00		5,8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800.00		5,8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8.00	48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8.00	488.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0.00	30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88.00	188.00				
227	预备费	500.00		50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715.00		715.00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390.00		390.00			
2320399	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390.00		390.00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325.00		325.00			
232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325.00		325.00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00		11.00			
233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00		11.00			
233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00		11.00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0,902.10	一、本年支出	10,902.1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566.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88.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36.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1.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669.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5,80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488.00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500.00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715.00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00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0,902.10	支出总计	10,902.10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902.10	1,823.50	1,747.50	76.00	9,078.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88.10	1,065.50	989.50	76.00	322.60
20101	人大事务	47.90	28.30	28.30		19.60
2010101	行政运行	28.30	28.30	28.3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9.60				19.60
20102	政协事务	3.00				3.00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3.00				3.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74.00	674.00	598.00	76.00	30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74.00	674.00	598.00	76.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0.00				300.00
20106	财政事务	158.50	158.50	158.50		
2010601	行政运行	158.50	158.50	158.5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0.10	20.10	20.10		
2012901	行政运行	20.10	20.10	20.1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2.00	112.00	112.00		
2013101	行政运行	112.00	112.00	112.00		
20132	组织事务	48.00	48.00	48.00		

2013201	行政运行	48.00	48.00	48.00		
20133	宣传事务	24.60	24.60	24.60		
2013301	行政运行	24.60	24.60	24.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1.00	231.00	231.00		1,1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1.00	231.00	231.00		20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00	60.00	6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00	114.00	114.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00	57.00	57.0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00.00				20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900.00				900.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900.00				9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9.00	39.00	39.00		63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50.00				55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550.00				55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9.00	39.00	39.00		8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00	39.00	39.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0.00				8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800.00				5,80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800.00				5,8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800.00				5,8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8.00	488.00	48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8.00	488.00	488.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0.00	300.00	30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88.00	188.00	188.00		
227	预备费	500.00				50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715.00				715.00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390.00				390.00
2320399	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390.00				390.00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325.00				325.00
232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325.00				325.00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00				11.00
233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00				11.00
233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00				11.00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23.50	1,747.50	76.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87.50	1,687.50	
30101	基本工资	194.20	194.20	
30102	津贴补贴	564.00	564.00	
30103	奖金	419.30	419.3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4.00	114.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7.00	57.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00	39.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0.00	3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00		56.00
30201	办公费	20.00		20.00
30211	差旅费	10.00		10.00
30215	会议费	12.00		12.00
30216	培训费	5.00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5.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00	60.00	
30302	退休费	60.00	6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0.00		2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0		20.00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566.10	1,823.50	1,747.50	76.00	8,742.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88.10	1,065.50	989.50	76.00	322.60
20101	人大事务	47.90	28.30	28.30		19.60
2010101	行政运行	28.30	28.30	28.3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9.60				19.60
20102	政协事务	3.00				3.00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3.00				3.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74.00	674.00	598.00	76.00	30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74.00	674.00	598.00	76.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0.00				300.00
20106	财政事务	158.50	158.50	158.50		
2010601	行政运行	158.50	158.50	158.5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0.10	20.10	20.10		
2012901	行政运行	20.10	20.10	20.1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2.00	112.00	112.00		
2013101	行政运行	112.00	112.00	112.00		
20132	组织事务	48.00	48.00	48.00		
2013201	行政运行	48.00	48.00	48.00		
20133	宣传事务	24.60	24.60	24.60		

2013301	行政运行	24.60	24.60	24.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1.00	231.00	231.00		1,1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1.00	231.00	231.00		20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00	60.00	6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00	114.00	114.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00	57.00	57.0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00.00				20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900.00				900.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900.00				9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9.00	39.00	39.00		63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50.00				55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550.00				55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9.00	39.00	39.00		8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00	39.00	39.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0.00				8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800.00				5,80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800.00				5,8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800.00				5,8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8.00	488.00	48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8.00	488.00	488.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0.00	300.00	30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88.00	188.00	188.00		
227	预备费	500.00				50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390.00				390.00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390.00				390.00

2320399	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390.00				390.00
---------	----------------	--------	--	--	--	--------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23.50	1,747.50	76.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87.50	1,687.50	
30101	基本工资	194.20	194.20	
30102	津贴补贴	564.00	564.00	
30103	奖金	419.30	419.3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4.00	114.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7.00	57.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00	39.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0.00	3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00		56.00
30201	办公费	20.00		20.00
30211	差旅费	10.00		10.00
30215	会议费	12.00		12.00
30216	培训费	5.00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5.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00	60.00	
30302	退休费	60.00	6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0.00		2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0		20.0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0.00	4.00	0.00	4.00	5.00	14.60	5.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36.00		336.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325.00		325.00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325.00		325.00
232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325.00		325.00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00		11.00
233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00		11.00
233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00		11.00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56.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00
30201	办公费	20.00
30211	差旅费	10.00
30215	会议费	12.00
30216	培训费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2025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0,902.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953.3 万元，减少 8.04%。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0,902.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0,902.1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566.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89.3 万元，减少 10.88%。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前形势，政府带头过紧日子，压缩开支。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36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支付专项债利息和发行费用。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10,902.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0,902.1 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1,388.1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运转类项目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4.7 万元，增长 0.34%。主要原因是政府开展的项目支出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331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养老金年金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340 万元，减少 20.35%。主要原因是机关及城乡居民养老金年金支出减少。

（3）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669 万元，主要用于卫生院健康卫生支出、职工体检费。与上年相比减少 144 万元，减少 17.71%。主要原因是卫生院健康卫生支出有所减少。

（4）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5,800 万元，主要用于街道化债。与上年相比减少 1,200 万元，减少 17.14%。主要原因是财政用于化解债务资金减少。

（5）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488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及住房补贴。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预备费（类）支出 500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支出调剂使用。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债务付息支出（类）支出 715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一般债务和专项债务利息。与上年相比增加 715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去年未支出一般债务和专项债务利息。

（8）债务发行费用支出（类）支出 11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专

项债务发行费用。与上年相比增加 11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去年未支出专项债务发行费用。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2025 年收入预算合计 10,902.1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0,902.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566.1 万元，占 96.92%；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36 万元，占 3.08%；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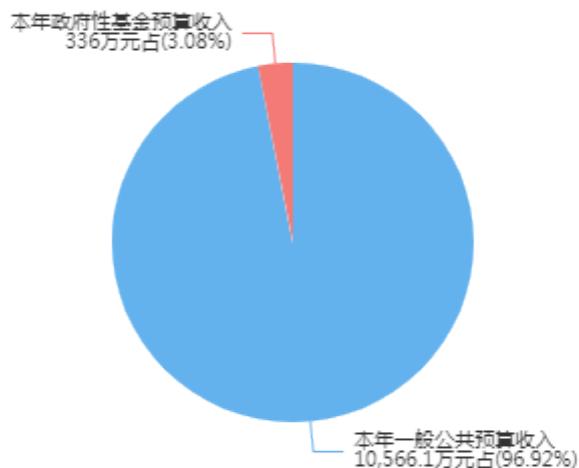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2025 年支出预算合计 10,902.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823.5 万元，占 16.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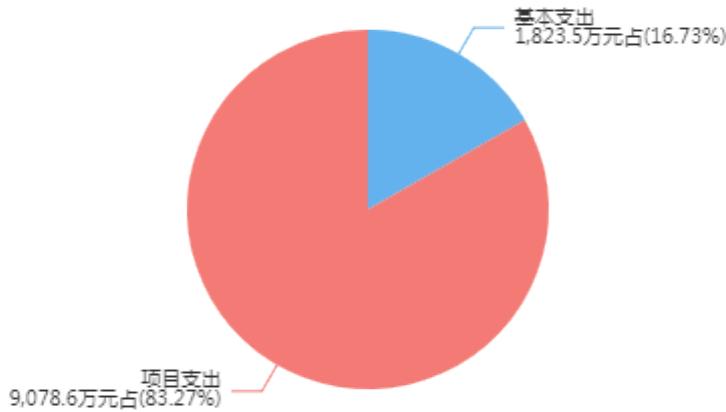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9,078.6 万元，占 83.27%；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0,902.1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953.3 万元，减少 8.04%。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前形势，政府带头过紧日子，压缩开支。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2025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0,902.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953.3 万元，减少 8.04%。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前形势，政府带头过紧日子，压缩开支。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28.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2 万元，增长 0.71%。主要原因是根据国标基本工资调整

增加，经费相应增加。

2. 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支出 1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6 万元，增长 30.67%。主要原因是人大组织大型公共活动增加。

3. 政协事务（款）其他政协事务支出（项）支出 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 万元，减少 40%。主要原因是政协开展活动减少。

4.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6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92.6 万元，减少 30.27%。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前形势，政府带头过紧日子，压缩开支，且功能分类明细科目调整，部分支出调入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科目支出。

5.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 3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0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功能分类明细科目调整，部分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调入该科目支出。

6. 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58.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3 万元，减少 2.04%。主要原因是有工作人员在 25 年退休，人员经费相应减少。

7. 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20.1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 万元，增长 0.9%。主要原因是根据

国标基本工资调整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

9. 组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2 万元，减少 6.25%。主要原因是有新进试用期工作人员，且有老员工调出，人员经费相应减少。

10. 宣传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24.6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6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 万元，增长 20%。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114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57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支出 2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00 万元，减少 60%。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开支减少。

5.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支出 9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0 万元，减少 5.26%。主要原因是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开支减少。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1.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支出 55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0 万元，减少 21.43%。主要原因是医疗卫生机构经常性补助经费部分区里以指标形式已下达，街道预算部分相应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3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 万元，增长 18.18%。主要原因是医保基数调整，人员经费相应增加。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 8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支出 5,8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00 万元，减少 17.14%。主要原因是财政用于化解债务的支出减少。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3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 万元，增长 4.17%。主要原因是有人调入，人员经费相应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18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 万元，减少 6%。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购房补贴相应减少。

（六）预备费（类）

预备费（类）支出 5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七）债务付息支出（类）

1.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款）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付息支出（项）支出 39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9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支付一般债务利息。

2.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款）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项）支出 3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25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支付专项债务利息。

（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类）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款）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项）支出 1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支付专项债务发行费用。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823.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74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支出预算 10,566.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89.3 万元，减少 10.88%。主要原因是街道严格执行带头过紧日子要求，压降开支。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823.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74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 万元，变动原因街道严格执行带头过紧日子要求，压降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4.44%；公务接待费支出 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5.5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因公出国计划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4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4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

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4.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8 万元，主要原因是街道严格执行带头过紧日子要求，压降开支。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3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36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支付专项债务利息和发行费用。

其中：

1. 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款）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项）支出 325 万元，主要是用于支付专项债务利息。

2.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类）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款）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项）支出 11 万元，主要是用于支付专项债务发行费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56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14 万元，减少 20%。主要原因是街道严格执行带头过紧日子要求，压降开支。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0,902.1 万元；本部门共 9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9,078.6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

单位) 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部门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缺口的补助。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二十九、预备费(类)：反映预算中安排的预备费。

三十、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款)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付息支出(项)：反映地方政府用于归还其他一般债务利息所发生的支出。

三十一、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款)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项)：反映地方政府以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安排的专项债务付息支出。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付息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三十二、债务发行费用支出(类)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款)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项)：反映用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发行兑付费用的支出。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